

113 年國瑞汽車兒童交通安全繪本比賽簡章

壹、活動目的：

以繪本為媒介，發揮創意和想像力，透過優秀作品的出版和推廣，培養兒童的交通安全意識，為打造安全、友善的交通環境奠定基礎。

為積極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第 3 項「確保健康與福祉，促進各年齡段的健康」之精神，期望透過創意繪本設計，提升兒童交通安全意識，減少交通事故的發生，保障兒童的健康與福祉。

貳、辦理單位：

國瑞汽車(以下簡稱本公司)

參、參賽期程：

線上報名及參賽作品送件截止	113 年 6 月 15 日至 113 年 10 月 15 日
初選(資格審查)	113 年 10 月下旬
複審(委員評選)	113 年 11 月中旬
頒獎典禮暨獲獎作品展覽	113 年 12 月中旬

一、收件日期：113 年 6 月 15 日至 113 年 10 月 15 日（以郵戳時間為憑）。

二、評審作業及得獎名單公布：比賽結果將於 11 月 30 日前公告，得獎名單將刊登於國瑞汽車官網 最新消息

(<https://www.kuozui.com.tw/news.aspx>)，並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獲獎者（未獲獎將不另行通知），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本公司保留修正或調整公布時間之權利。

肆、比賽徵選辦法：

一、參賽資格：本國大專院校在校學生（含應屆畢業生及碩士生）。

可選擇單人參賽或組隊參賽，組隊參賽成員至多 2 人一組。

二、閱讀對象：創作作品為適合 5 至 8 歲學齡前兒童閱讀之繪本故事書。

三、創作主題：

國瑞汽車 40 周年特別公益活動

本屆徵件主題為「兒童交通安全」。

請以「交通安全」為故事主軸，創作 12 頁以上的繪本圖文故事書，親身故事或寓言故事皆可；需自訂故事名稱，勿直接使用「兒童交通安全」作為書名。

四、作品規格與相關說明：

(一)文字：

文體內容須為繁體中文或部分中文，非中文之部分須附上中文翻譯，依作品之屬性可酌加注音符號。作品應求形式完整，適合幼稚園至國小學童閱讀。

(二)尺寸：

A4 紙張(210x297mm)為限，橫直不限。

(三)頁數：

內頁以 12 頁以上至 24 頁為上限（不含封面、封底、書名頁及蝴蝶頁）。請另行創作封面、封底、書名頁、蝴蝶頁。得獎作品將印刷出版，內容結構須完整。

(四)原稿：

手繪原稿，使用繪畫材料、技法不限，但限於平面創作，並請 A4 單面繪圖，圖文不靠近紙張邊緣。原稿不得署名或加註任何代表個人之記號，文字及頁碼請勿直接書寫在原稿上。

（若為創作需求，例如：招牌上面的文字不受此規範限制。）

(五)電腦繪圖：

請於建立檔案初始將色彩模式設定為「CMYK」，解析度設定「300 像素/英寸」或點陣特效設定「300ppi」。檔案格式限定使用「.ai 檔」或「PDF 檔」。

五、報名方式：

(一)步驟 1：線上報名 (<https://forms.office.com/r/hM46E4DpQe>)



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指定資料。

(二)步驟 2：詳閱並列印報名簡章中交件資料並親筆簽名後，與指定

國瑞汽車 40 周年特別公益活動

參賽文件資料郵寄或親送至收件處。

六、交件資料：

(一)手繪創作：

1. 原稿：

- 一律繳交手繪原稿（請作者自行備份，未得獎者將發還原稿）。
- 跨頁作品不需要裁切。
- 將原稿依頁碼順序放入透明資料夾袋內，切勿以釘書針、打孔等方式破壞原稿。

2. 樣書：

請將原稿圖彩色影印並裝訂編輯成 A4 尺寸樣書，圖面應力求清楚，包含文字內容及頁碼。（樣書請勿標註作者姓名）。

3. 文字編排：

故事文字內容（作品文字）請以 Word 檔編輯，依作品之屬性可酌加注音符號。圖畫故事文字請填寫於附件 1 的文字編排檔，於報名時上傳至 Google 雲端硬碟並填寫至報名表單中始完成報名程序。

4. 報名文件須準備下列資料：

- 完成線上報名表。
- 作品原稿 範例 1。
- 樣書 範例 1。
- 文字編排表 附件 1。
- 參賽同意書（須親筆簽名）附件 2。
- 報名信封封面 附件 3。
- 回郵信封附件 4（請於參賽同意書勾選是否退回作品）。
- 學生證影本，需含當學期註冊章若無註冊章則須提供在學證明。應屆畢業生則提供畢業證書影本。

(二)電腦繪圖創作：

1. 原稿：

原稿圖檔請於建立檔案初始將色彩模式設定為「CMYK」，解析度設定為「300 像素/英寸」或點陣特效設定「300ppi」。檔案選用「.ai 檔」或「PDF」。

國瑞汽車 40 周年特別公益活動

2. 樣書：

請將有字彩色原稿圖編排成 A4 尺寸樣書，並編頁碼，樣書請勿標註作者姓名。檔案選用「.ai 檔」或「PDF」。

3. 文字編排：

故事文字內容（作品文字）請以 Word 檔編輯，依作品之屬性可酌加注音符號。圖畫故事文字請填寫於附件 1 的文字編排檔，於報名時上傳至 Google 雲端硬碟並填寫至報名表單中始完成報名程序。

4. 請將原稿及樣書資料儲存至光碟片並郵寄文件。

5. 報名文件須準備下列資料：

- 完成線上報名表。
- 作品原稿（儲存至光碟片）。
- 樣書（儲存至光碟片） 範例 1。
- 文字編排表（上傳至報名表）附件 1。
- 參賽同意書（須親筆簽名）附件 2。
- 報名信封封面 附件 3。
- 學生證影本，需含當學期註冊章若無註冊章則須提供在學證明。應屆畢業生則提供畢業證書影本。

【收件清單檢核表】

編號	清單	手繪圖創作	電繪圖創作
1	原稿	✓ 實體郵寄	✓ 光碟片郵寄
2	樣書	✓ 實體郵寄	✓ 光碟片郵寄
3	文字編排表附件 1	✓ 報名表上傳	✓ 報名表上傳
4	參賽同意書附件 2	✓ 郵寄	✓ 郵寄
6	報名信封封面附件 3	✓ 郵寄使用	✓ 郵寄使用
7	回郵信封附件 4	✓（退回原稿使用）	-
8	在學證明	✓	✓
收件方式		郵寄或親送	郵寄或親送

*備註：[✓] 為必備資料，[-] 為不須繳交。

七、收件方式：

（一）收件期間：113 年 6 月 15 日（六）至 113 年 10 月 15 日（二）止

國瑞汽車 40 周年特別公益活動

(二)收件一律採紙本或親自送達

1. 郵寄處與親送處：

- 收件單位：「國瑞汽車 公共事務處」
(地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定寧路 73 號)
- 收件人：公共事務處 (03) 461-1222 #1102 廖主任

伍、 比賽評選辦法：

一、第一階段初審（資格審查）：

由本公司針對報名資料初步審查檢核比賽之相關資料完整性、創作方向及作品規格。符合資格將進入第二階段審查，如資料完整性有缺件者，將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參賽者並於通知後 5 日內補齊資料，如未能如期完成補件將視同放棄報名。

二、第二階段複審（委員評選）：

由本公司並請相關領域之委員組成評選小組選出獲獎作品。評審結果如未達錄取標準，評選委員得決議獎項從缺。

三、複審委員評選給分標準：

由本公司聘請藝術與人文、交通、幼保相關領域之專家組成評審小組評定之。評分項目及配分原則如下表所示：

評分項目	分數	評分說明
主題知識	40%	兒童交通安全的知識及內容正確性，能傳達正確的交通安全知識
技巧美感	30%	美感、情感渲染力、構圖、畫面張力、色彩運用等技法的展現
故事表現	30%	透過繪畫和文字，表達故事和情感，能引起讀者的共鳴，具啟發性

陸、 獎勵方式：

前三名得獎者將獲得出版資格，獲獎之作品將由本公司辦理推廣。

獎項	名額	獎勵方式
第一名	1 名	獎勵金陸萬元整、提供免費出版及展覽機會及獎狀乙枚
第二名	1 名	獎勵金參萬元整、提供免費出版及展覽機會及獎狀乙枚
第三名	1 名	獎勵金壹萬伍仟元整、提供免費出版及展覽機會及獎狀乙枚
佳作	10 名	獎勵金捌仟元整、提供免費展覽機會及獎狀乙枚
入圍賞	30 名	獎勵金參仟元整及獎狀乙枚

國瑞汽車 40 周年特別公益活動

柒、 作品推廣：

作品獲獎人應無償授權本公司對於獲獎作品於非營利範圍內利用，且應承諾對本公司不行使著作人格權。至涉及運用得獎作品製作營利性之出版物或文創商品者，均應另徵得獲獎人同意授權。

捌、 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投稿以原創、未得過獎項作品為限，不得有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令之情事。
- 二、參賽作品不得利用生成式 AI 等相關軟體進行繪圖，亦不得運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圖文資料。
- 三、參賽作品於參賽期間請勿同時投遞參與其他相同性質競賽，。
- 四、為擴大交通安全教育推廣，獲獎人應同意獲獎作品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內無償授權本公司進行非營利之宣傳，並得行使獲獎作品之任何著作財產權，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形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
- 五、本公司得授權第三人利用，包含但不限於製作電子書、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進行免費下載、列印、瀏覽等服務之行為。
- 六、依據所得稅法規定，由本公司代扣應繳稅額後給付獎金，並開立年度扣繳憑單予獲獎者。另獲獎者須依政府相關規定交付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護照或居留證影本。
- 七、獲獎作品如為共同創作者，獎金應由全體共同創作人均分並親自領取。如因故無法親自領取，得檢附委託書由他人代為領取。
- 八、參賽者若未滿 18 歲，應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填寫同意書，若無法提供者，視同資格不符。
- 九、本公司認為參賽者違反上述簡章相關規範者，得逕取消參賽、入選或獲獎資格，自活動網頁移除其作品，並追回其已領取之獎狀及獎金。
- 十、本公司將對參選作品善盡保管之責，惟遇不可抗力情事而遭致損毀者，恕不負賠償之責。
- 十一、本活動若有未盡之處，本公司保留此活動辦法之修改、變更之權利，各項變更公告於活動網站，如有爭議，本公司擁有最終決定權，得隨時修訂並公告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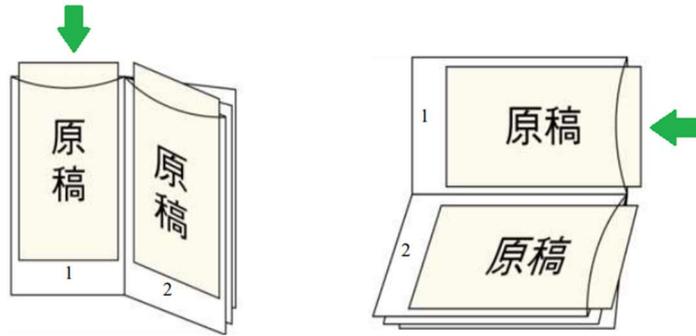


國瑞汽車 40 周年特別公益活動

十二、洽詢電話：03-461-1222 #1102 廖主任

範例 1、原稿與樣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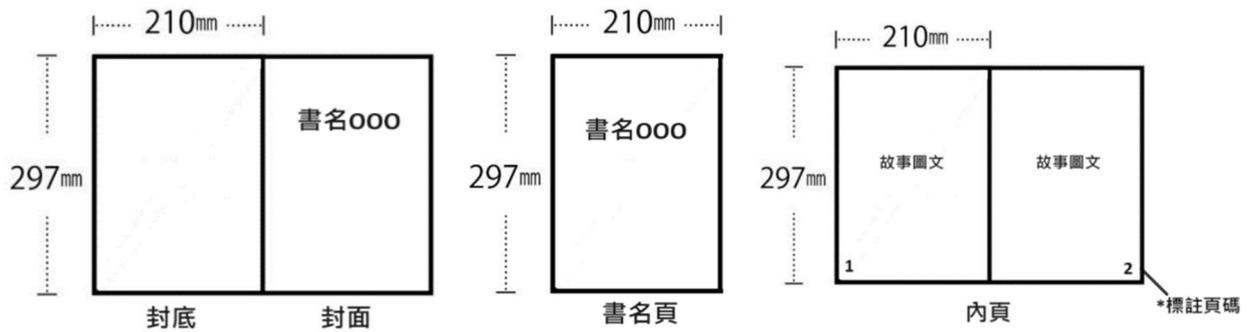
原稿裝袋範例(手繪作品適用)



*文字及頁碼請勿直接書寫在原稿上

*將原稿依頁碼順序放入透明資料夾袋內，切勿以釘書針、打孔等方式破壞原稿

樣書編排範例(以直式為範例) (手繪作品適用)



*文字及頁碼可直接打字或黏貼於樣書上

*樣書請勿標註作者姓名或作者暱稱代號

樣書尺寸規定(以直式為範例) (電繪作品適用)



*工作區域設定 216*303mm，單邊各保留 3mm 的出血及裁切範圍；文字與圖畫在 210*297mm 內完成

附件 1、文字編排表

【文字編排表】	
作品名稱：_____	
頁碼	故事內容/文字
封面	(書名) ○○○ 文○○○ 圖○○○
書名頁	○○○
1	(範例) 無文字
2	(範例) 在很久很久以前
3	(範例) 那個遙遠的國度上
...	請自行依需求增加欄位

可依需求標示注音，非中文之部分須附上中文翻譯，並對內容負責

附件 2、參賽同意書

113 年國瑞汽車兒童交通安全繪本比賽 參賽同意書

感謝您報名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辦理之 113 年國瑞汽車兒童交通安全繪本比賽（以下簡稱本活動）。本參賽同意書列明本公司將如何處理所蒐集到的個人與作品資料以及參賽者需配合之事項。當您勾選本同意書內容，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參賽同意書所有內容及其後之變更規定。

壹、 個人資料使用說明

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 8 條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本公司取得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目的在進行本活動相關甄選及表揚等作業，其蒐集、處理及使用您個人資料受到個資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及利用方式、期間、地區及對象：

本次蒐集與使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內文所列。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公布得獎名單、本活動範圍內之資料處理、行政事務、發送相關訊息等相關活動。利用期間為本活動期間，活動結束後資料最長保存 3 年，但若申請者主動請求國瑞汽車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其個人資料或蒐集目的消失，則提前銷毀，不移作他用。利用對象為本公司、本公司委託執行單位、與本公司合作推廣之單位、其他與本公司所有業務往來之機構單位、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監理機關。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

三、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就本公司保有之個人資料，您可行使下列權力：

- (一)得向本公司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而本公司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二)得向本公司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
- (三)得向本公司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惟依法本公司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請求為之。
- (四)得隨時透過本公司提供之聯絡管道要求停止利用相關個人資料。

本公司接獲通知並確認身分後立即受理，並立即通知相關業務所屬部門辦理。

四、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但您若拒絕（勾選不同意者）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公司將無法受理其報名及後續相關作業。

貳、 著作財產使用授權條款

- 一、本人擔保就本人之參賽資料，享有一切著作權利，或已取得權利所有者之授權，並無抄襲、剽竊之情事。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及其他法令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失，由本人自行負責及賠償。
- 二、本人擔保就本人之參賽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非使用生成式 AI 等相關軟體進行繪圖，亦無運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圖文資料。若有作品不實、違反上述規定之行為，經檢舉或告發，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失，由本人自行負責及賠償。
- 三、本人擔保參賽作品為不曾參與繪本創作相關競賽得獎之作品及不得為市面上所發行之商品，參賽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等之侵害，將被取消參賽資格，若有得獎亦將追回獎金與獎狀，並自負法律責任。
- 四、本人同意作品獲獎時：
 - (一)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內無償授權本公司進行非營利之宣傳並得行使獲獎作品之任何著作財產權，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形式、次數、重製次數、內容與方法。
 - (二)本公司得授權第三人利用，包含但不限於製作電子書、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進行免費下載、列印、瀏覽等服務之行為。
 - (三)不對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授權對象行使著作人格權。

參、 作品原稿取回方式

- 一、如需取回原稿，請於參賽同意書中勾選，如以寄件方式取回，請備妥符合作品尺寸的回郵信封一個，並貼足郵資；如因郵資不足，請於保留期內親自領回，逾期將由本公司逕行處理。
- 二、作品之原稿將依原稿取回方式作業，於獲獎作品原稿印製完成後(113年12月31日前)陸續發還。

經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向受告知人(以下簡稱本人)告知事項：

一、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本人已清楚瞭解辦理單位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並同意不同意 本公司於上述蒐集目的內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二、著作使用授權同意：本人已清楚瞭解本活動之著作使用授權條款，如本人(或團體)創作之著作經評定為 113 年國瑞汽車兒童交通安全繪本比賽得獎作品，將同意不同意遵守上述所有條款內容。

三、作品原稿是否取回：原稿作品要取回不取回。

如需寄回請附回郵信封並貼足郵資，未勾選是否取回或未附回郵信封或回郵郵資不足者，則視為親領並同意逾保留期限後由本公司逕行處理。

	參賽者 1	參賽者 2
參賽者簽名		
身分證字號		
全部創作者均須簽名 (未滿 18 歲之創作者，須由法定代理人簽名，並標註與法定代理人之關係)		
法定代理人簽名		
法定代理人與創作者之關係		

此致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3、報名信封封面

<p>寄件地址：(□□□-□□□□)</p> <p>姓名：</p> <p>連絡電話：</p> <p>收件人：國瑞汽車 公共事務處</p> <p>320 桃園市中壢區定寧路 73 號</p> <p>國瑞汽車兒童交通安全繪本比賽 投稿</p> <p>連絡電話 (03) 461-1222 #110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交件報名資料檢核表</p> <p>請確認報名程序是否完成：</p> <p><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線上報名</p> <p><input type="checkbox"/> 已上傳附件 1 文字編排檔至線上報名表中</p> <p>檢視以下資料是否隨同寄出：</p> <p><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作品 (原稿、樣書之實體或光碟片)</p> <p><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同意書 附件 2</p> <p><input type="checkbox"/> 手繪原稿取回者，須附足額回郵掛號信封一個 (信封大小符合作品尺寸) 附件 4</p>
--	---

附件 4、回郵信封封面

寄件人：國瑞汽車 公共事務處

320 桃園市中壢區定寧路 73 號

連絡電話 (03) 461-1222 #1102

請參賽人
貼足郵資

掛號信

收件地址：(□□□-□□□)

收件人：

連絡電話：